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TOWN MANAGE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979)

自願性公告
根據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
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

本公司乃由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其合營及聯營公司統稱「本集團」按自願基準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0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根據特別授權按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及(ii)涉及建議根據特別授權按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向關連人士授出獎勵股份的關連交易。前述事項已經過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通過。

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有關52,024,000股獎勵股份已經由各承受人接受並於2022年6月20日發行予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托人及本公司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管理人)。本公司已經向聯交所取得獎勵股份上市及買賣的批准。

如通函中所述，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構成本集團激勵計劃的一部分。董事會認為，建議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旨在：(i)肯定承授人對本集團貢獻；(ii)鼓勵、推動及挽留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發展及長期增長作出有利貢獻的承授人；及(iii)為承授人達成業績目標提供額外的激勵，以實現本集團提升價值以及透過對股份的擁有權將承授人與股東的利益看齊的目標。

有關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授予方案具體內容如下：

授予日期	2022年4月24日
授予獎勵股份的數目的基準	<p>於釐定授予各承授人的獎勵股份數目時，董事會已考慮如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授人的過往貢獻及工作職責；• 承授人對本集團未來發展的持續貢獻；• 就承授人各自過往的貢獻而言，授出獎勵股份的數目是否公平反映彼等之工作職責；及• 計及本公司的近期市價以及各承授人的過往年度花紅，授出是否足以為本集團持續貢獻。 <p>鑒於本公司已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作為預期年度花紅的一部分)，本公司於三年歸屬期內(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將考慮到授出獎勵股份的價值而將相關承授人的年度現金花紅相應減少。</p> <p>此外，各承受人進一步向本公司同意，在相關獎勵股份歸屬之後，其僅可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每股最新收市價不低於港幣6.5元時方可出售。</p>
歸屬安排	<p>受限於是否能夠滿足授予信函中列明的歸屬標準和條件，獎勵股份將分如下三批次進行歸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0% 獎勵股份應在授予日期後一週年歸屬；• 30% 獎勵股份應在授予日期後兩週年歸屬；及• 40% 獎勵股份應在授予日期後三週年歸屬

歸屬條件

本公司為各承受人設置的的歸屬條件有(包括但不限於)：

- 集團經營目標(例如歸母淨利潤、新拓代建費增長指標等)；
- 組織績效(即承受人所在單位經營指標兌現度)；以及
- 個人KPI績效完成情況。

承董事會命
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李軍

杭州，2022年6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郭佳峰先生、張亞東先生；執行董事李軍先生及林三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治洪先生、丁祖昱博士及陳仁君先生。